

2023年工地门头施工方案 工地封闭式施工方案(大全5篇)

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都需要设定明确的目标，并制定相应的方案来实现这些目标。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给大家收集整理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工地门头施工方案篇一

优秀作文推荐！为加强全市建筑工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下同）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省、市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坚持“预防为主、科学管理、精准防控”的原则，压实属地、部门、企业、个人“四方责任”，坚持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相结合，严格落实“进必扫码、出必销号、实名登记、责任明确”要求，坚决筑牢建筑工地疫情防控防线。

（一）压实各方责任

1. 压实属地政府责任。把建筑工地作为疫情防控重点区域，纳入属地疫情防控一体化格局，与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密切协作联动，加强对建筑工地在核酸检测、应急处置等方面的指导支持，形成工作合力。

2. 压实主管部门责任。全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疫情防控”要求，加强对建筑工地疫情防控的指挥调度和督导检查，密切与属地协作联动，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3. 压实企业责任。建设单位要负起首要责任，组织协调参建各方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施工总包单位要负起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现场封闭式管理，做好场所码及行程码查验、核酸检测、环境消杀、应急处置等工作；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疫情防控履行监督责任，对疫情防控措施不落实的，提出整改要求，拒不整改的，及时报告建设单位和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分包、劳务、材料供应等单位要积极配合落实防控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4. 压实个人责任。建筑工地现场人员要自觉遵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做好个人自身防护。

（二）强化人员管理

建筑工地应通过“青岛卫生健康”微信公众号等权威渠道及时动态掌握中高风险区信息，按照省、市疫情防控最新政策要求，对有高（中）风险区旅居史、外地入青返青等人员，有针对性落实好防控措施。对进出工地人员实行严格准入管理，按照常驻人员、临时人员进行分类管控。

1. 加强常驻人员管理。项目管理人员及所有工人进入工地，要逐人扫青岛“场所码”登记，经现场值班人员查验健康码、行程码和核酸检测情况合格并测量体温正常后，通过实名制闸机进入工地。入场人员信息要第一时间纳入“应检尽检”系统，退场人员相关信息要及时销号。

2. 加强临时人员管理。送货司机、卸货人员等其他外来人员进入工地，要逐人扫青岛“场所码”登记，经现场值班人员查验健康码、行程码和核酸检测情况合格并测量体温正常后，填写《建筑工地外来人员进（出）场登记表》（见附件1），完成车辆、材料等防疫消杀后方可进入工地，离场时要及时登记。

3. 摸清现场人员底数。建筑工地全面准确掌握进出工地人员

底数，每日核对“场所码”扫码登记人数、实名制道闸系统通过人数、《建筑工地外来人员进（出）场登记表》登记人数，确保人数相匹配、无差漏。

（三）加强核酸检测管理

严格落实省、市关于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核酸检测工作要求，制定全员核酸检测工作方案并抓好落实，确保“应检尽检、不漏一人、不落一次”。主动协调属地街道、社区，安排力量到工地为现场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如属地无法派人，应组织班组到附近检测点进行检测。加强一体化疫情防控平台“应检尽检”系统账号创建、动态管理工作，及时更新各项目“应检尽检”系统人员信息，跟踪检查人员核酸检测情况，对系统报警人员及时处置。

（四）加强施工现场管理

1. 做好施工现场准备。建筑工地采取封闭式集中管理，原则上一个建筑工地只设一处人员进出口，并设置闸机。在工地出入口显著位置张贴“场所码”、设置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公示牌（见附件2），在出入口、办公区、生活区等显著位置张贴疫情防控明白纸（见附件3），动态更新有关内容。推广实名制检验、场所码查验、体温测量一体进行，严禁查验结果异常人员进入工地。

2. 落实防疫卫生措施。工地消杀应全面覆盖生活区、办公区、作业区、物资材料、设备设施、项目用车等，并建立日常消杀台账。办公区、生活区等重点部位和人员密集场所，每天至少进行2次消杀和通风处理，并在醒目位置张贴相应记录。现场人员按要求佩戴口罩。办公人员优先使用无接触办公方式，严格限制参会人数，控制会议时间。住宿区实施门禁管理，房间以班组或同行人员为单位分配，合理安排住宿人数，禁止人员窜访和聚集活动，保持经常性开窗通风。人员就餐采取分餐、错峰用餐等措施，餐具宜采用个人餐具，公用餐

具需每次高温消毒。建筑工地均应设置临时隔离点，且与生活区、办公区严格分隔。

（五）加强突发疫情应急处置

结合项目实际，制定常态化疫情防控方案和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预案，对发现核酸检测结果异常、有疫情地区旅居史、密接或次密接的人员，严格按照属地疫情防控最新要求，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按要求第一时间报告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和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跟进实施处置措施，切实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一）建立联动机制。坚持属地管理的’原则，建筑工地严格服从属地街道防疫部门指挥，积极主动融入属地街道防控网络，有效落实属地防控措施。建立属地街道、行政主管部门、企业项目三方联动机制，加强信息共享。

（二）加强检查督导。全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积极与属地对接，对建筑工地开展全覆盖督导检查。对发现的疫情常态化防控不到位等问题，要责令立即整改。

（三）成立工作专班。建筑工地要成立由建设单位项目主要负责人牵头，施工总承包、监理、分包、劳务、材料供应等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的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负责做好施工现场各项防控措施落实。

工地门头施工方案篇二

为加强中、高考期间噪声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噪声扰民，保证中、高考期间给考生营造一个良好的备考和考试环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按照《攀枝花市东区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xx年高考、中考保考工作的通知》（攀东招委〔20xx〕07号）文件要求，现将我区中、高考期间建筑施工工地禁噪工作安排如下：

以教育部、四川省政府高考、中考报考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以做好20xx年高考、中考保考工作为目标，实行部门联动、齐抓共管，加强公众监督、企业自律，加大执法力度，切实解决中、高考禁噪期间的建筑施工噪音扰民问题，为辖区广大中、高考考生营造一个良好的考试和休息环境。

（一）禁噪期限自20xx年6月1日起至6月15日止。高考时间为6月7至9日，中考时间为6月12至15日。

（二）禁噪对象为辖区内各建筑施工工地。

（三）从6月1日起到6月15日止，除应急抢险、抢修外，全区各在建工地严禁超时限施工作业，中午（12:30—14:30），夜间（22:00—次日6:00）禁止施工作业。

（四）高考期间（6月7日上午8:00—9日下午17:00）、中考期间（6月12日上午8:00—15日下午17:00）各考点及居民区周边禁止产生噪音的施工作业。

（一）各施工单位要按照通知文件要求，积极开展自查和巡查，合理安排施工工期，禁噪期间，各单位严禁超时限施工作业，杜绝噪音扰民现象的发生。如遇不可抗力的紧急抢险和救护等特殊情况，必须持有相关部门出具、办理的允许夜间超时作业的许可证明，并提前公告附近居民。

（二）银江镇、各街道办应加大宣传，发布禁噪公告，收集辖区内建筑施工噪声扰民投诉舆情，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对辖区内建筑施工工地进行监督管理。

（三）区住建局负责向辖区内各建筑施工工地开展中高考禁噪宣传动员工作，要求各建筑工地调整作业安排，减少生产作业班次和作业量，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减少噪声排放。禁噪期间，所有建筑工地禁止夜间进行施工作业。发现建筑施工噪声扰民现象，及时制止并对违法单位和个人予以依法查

处。

（四）禁噪工作期间，我局将联合区住建局加强对辖区内建筑工地的巡查力度，不定时开展昼夜巡查。同时，我局将设立举报电话，安排专人值守，对群众投诉处理不过夜，确保考生有安静的考试环境。

工地门头施工方案篇三

根据《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江县20xx年高考期间有关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平政办函[20xx]57号）文件要求，为有效控制高考期间考场周边建筑工地施工噪音，避免对高考考生产生影响，确保我县20xx年高考安全顺利进行，特制订本方案。

结合我局对建设领域管理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强20xx年高考期间考场周边在建建筑项目施工管理，细化我局各级行政管理人员相关职责，切实落实好6月7日至8日考点附近500米以内的建筑施工停工，并派员巡逻督查的任务。

成立平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xx年高考期间建筑工地施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吴向前同志任组长，陈兴平、胡珍平同志任副组长，李三平、李大庆、郑海军、胡高、陈梁、邓炜、林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局质安站办公室（住建局三楼），李大庆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组织、督促、检查有关高考期间考场周边在建建筑项目施工管理工作。

1、摸清底子。要求我局质安站各监督小组对全县已设为高考考场的学校周边在建项目具体位置进行现场查勘，并认真测量确认已设考场学校与在建项目直线距离，对离考场500米以内及500-1000米以内的在建项目做好记录。

2、发放通知。对高考考点附近500米以内及500-1000米以内

的在建建设项目《高考期间高考考场周边在建建设项目管理通知》，进行区别化管理并严格督促落实，对未按通知要求执行的企业和个人进行严肃处理。

3、加强巡查。加强高考期间高考考场周边在建建设项目巡查管理，要求6月7日6时至6月8日18时，对高考考场周边500米范围内的在建工地要求全面停止施工，并安排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进行巡查，考场周边500-1000米范围内的在建工地要求限制施工，施工噪音不超过70分贝，并安排不少于1名工作人员进行巡查。

4、及时整改。对高考期间巡查过程中发现的未按照要求停工或限制施工的在建建设项目，巡查人员要立即要求停止施工或限制施工，对不配合管理的在建建设工地启动应急预案，强制其停止施工并对项目负责人进行通报，对造成影响较大的，记不良行为记录。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6月7日至8日，我局高考期间建筑工地施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人员要求全员到岗，并严格按照专人负责制进行任务分工，细化任务，明确责任，实施管理问责制，确保高考不受影响。

2、按时到岗，认真履职。我局参与高考期间考场周边在建建筑项目施工管理工作的人员，按照具体任务分工按时到岗履职。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如有特殊情况确实需要请假的必须提前向领导小组组长书面请假，经批准同意后，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另行安排。

3、保持通讯，信息互通。高考期间我局领导小组全体人员及考场周边在建建设项目巡查管理人员要保持通讯畅通，随时反馈动态信息，确保及时消除影响。

工地门头施工方案篇四

优秀作文推荐！目前，境外新冠肺炎疫情持续扩散蔓延，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流行的风险较高，同时，流感等其他呼吸道传染病进入流行季。为进一步做好我省建筑工地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降低新冠肺炎疫情与流感等其他呼吸道传染病叠加流行的风险，保障建筑工地人员身体健康，根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七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依法科学、分级分类”的原则，坚持精准防控和应急处置相结合，按照“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工作要求，全力做好全省建筑工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措施，加强参建人员动态监测和防控，坚决遏制散发病例和聚集性疫情，继续巩固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成果。

秋冬季是工程项目建设高峰期，建筑工地具有人员密集、流动性大等特点，各建筑工地要针对这一实际，加强对以下人员的排查和监测，做到早晚测量体温：一是监测新进场人员。认真检查新进场人员“健康码”，排查新进场人员14天内是否有报告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地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以及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的接触史等。如发现有相关接触史的新进场人员，要求其提供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后方可进场。二是监测有呼吸道症状人员。要督促建筑工地健康管理员及时了解当地疫情防控的最新要求，切实提高监测意识，发现建筑工地人员出现发热、干咳、乏力、腹泻等症状的，要求出现症状者及与其密切接触人员进行核酸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决定是否返回建筑工地。其他无接触人员核酸检测“愿检尽检”。三是监测重点人员。如建筑工地内有入境人员、来自国内高风险地区人员、解除医学观察人员、出院新冠肺炎患者，应重点加强健康监测，要求其定期进行核酸检测。

各建筑工地要结合实际，继续强化关键部位管理：一是进出工地管理。进一步完善建筑工地封闭式管理，严禁非参建人员及车辆进入。健全完善人员进出管理制度，建立包括进出时间、前往地点、事由、交通方式及接触人员等内容的管理台账，严格管理参建人员进出。二是施工区域管理。根据施工进度和作业实际，科学、合理组织人员进场作业，划分人员密集作业区域和非人员密集作业区域，在人员密集作业区域施工的人员须佩戴口罩。三是集中办公区域管理。应保持办公区域（含会议室）室内空气流通，加强办公室、会议室地面、桌椅、台面、电脑、电话、开关、门把手清洁消毒，可用含氯消毒剂擦拭，后用清水洗净。四是集体宿舍管理。保持宿舍通风，每天应开门窗通风，不能自然通风的用排气扇等进行机械通风。每天清洁宿舍内地面、墙壁、床、桌、椅、台面、门把手等。五是食堂管理。保持食堂清洁卫生和空气流通，餐具要通过煮沸消毒或利用消毒碗柜消毒。加强食品卫生安全管理，食堂人员处理食物，特别是处理冷冻肉制品和水产品前要注意佩戴口罩和清洁双手，食物要烧熟煮透。六是公共卫生间管理。要保持公共卫生间空气流通、干燥、无积水，保持每天至少消毒一次，可用含氯消毒液清洁地面、洗手盆、坐便器或便池及周边、水龙头、门把手等，并用清水清洗。拖布、抹布等可用含氯消毒液浸泡消毒30分钟后，用清水冲净，晾干存放。

我省秋冬季具有天气干燥等特点，消毒消杀工作应认真咨询当地疾控机构并在其指导下进行，或聘请专业消毒队伍进行，并注意防火安全。

各建筑工地要在认真总结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的疫情防控经验的基础上，切实落实秋冬季疫情防控主要要求：一是划分隔离区域。要选择通风条件良好的独立房间作为建筑工地临时隔离区域，有条件的应选择具有独立卫生间的房间作为建筑工地临时隔离区域。隔离区域内应配备体温计、洗手液、纸巾、口罩、一次性手套、消毒剂等个人防护用品和消毒用品及带盖的垃圾桶。二是备齐防疫物资。要提前配备足够的

防疫物资，可按30天满员使用计算，配齐备足测温设备、水银温度计、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专业消毒纸巾、医用乳胶手套、84消毒剂、含氯消毒液等防疫物资。三是开展应急演练。要针对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特点，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规范应急处置流程，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应急实战演练和桌面推演，提高参建各方主体及其关键岗位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四是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要强化落实秋冬季病媒生物控制措施，强化秋冬季防蚊灭蚊灭鼠和清除越冬虫卵工作，配齐防蚊灭蚊灭鼠药水和工具，加强建设工地内食堂、宿舍公共卫生间清洁卫生和积水处理，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清除蚊虫鼠孳生地，严防病媒生物孳生传播，切实降低登革热、流行性出血等秋冬季易发媒介传染性疾病与新冠肺炎疫情叠加风险。

各建筑工地要紧密对接属地社区、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严格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措施。发生涉疫情况，第一时间向有关部门报告，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第一时间采取停工措施并封闭现场；按照应急预案和相关规定进行先期处置，安排涉疫人员至隔离观察区域，与现场其他人员进行隔离，并安排专人负责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防控专业人员的进出引导工作，保障应急通道畅通；积极配合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医学观察，对现场进行全面消杀；根据属地要求，及时、全面、准确向有关部门报送疫情防控信息。

各建筑工地要进一步加强对参建人员健康管理和教育：一是严格健康档案管理。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参建各方聘用的所有人员坚持开展健康管理，完善“一人一档”等管理制度，准确掌握人员健康和流动情况。二是做好秋冬防控教育。进一步加强对参建人员秋冬季防疫政策、健康知识的教育，尤其要对提高防范意识、克服麻痹思想进行再强调，对加强个人防护进行再部署。教育引导参建人员深入了解新冠肺炎和秋冬季容易发生的流行性感冒、急性上呼吸道感染、急性气管支气管炎等呼吸道疾病的特点及辨识方式，有针对性地采

取不同的防护方法。三是科学佩戴口罩。参建人员在密闭或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内要坚持佩戴口罩，特别是进入电梯、公共卫生间等要佩戴口罩；生病就医人员尤其是出现发热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状的人员必须佩戴口罩；健康管理员、食堂工作人员、在密闭公共场所工作的保安员、保洁员等要坚持佩戴口罩。四是提倡安全出行和新消费方式。引导参建人员在元旦小长假、春节长假期间不返回或不前往国内高风险地区；提倡消费移动终端和无现金支付，避免使用现金接触后交叉感染。

（一）强化责任担当，加强组织领导。各地专班、主管部门和参建单位要充分认清境外疫情仍在蔓延、我省内防反弹外防输入压力较大的严峻形势，清醒认识到我省建设工地仍存在发生零星病例甚至可能引发聚集性疫情的风险。要切实加强对建设工地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按照“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要求，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抓紧开展建设工地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再动员再部署，全面组织开展防控漏洞再排查、防控重点再加固、防控要求再落实。

（二）压实主体责任，严守疫情防线。各地专班、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压实施工单位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深入查找施工现场疫情防控措施不落实、参建人员疫情防控意识不强、疫情防控存有盲区死角等短板和漏洞，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及时筑牢建设工地秋冬季疫情防线，确保参建人员健康安全。

（三）加强宣传引导，增强防控意识。各地专班、主管部门要督促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有针对性地开展健康教育和风险提醒，从主流媒体了解最新疫情防控信息，不信谣不传谣。要引导参建人员增强疫情防控意识，保持健康心态，清楚知道个人和家庭在防止疫情传播中的重要作用和责任，提高自我防护能力。要反复强调、反复教育、反复提醒参建人员如实报告个人健康状况，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时务必及时报告

并就医。

（四）加强值班值守，迅速应急处置。各地专班、主管部门和参建单位要落实值班值守制度，特别是在元旦小长假、春节长假期间，必须保持联络渠道畅通，预置充足应急处置力量，采取一切有效措施，确保迅速有效处置突发情况，确保不发生聚集性疫情。

工地门头施工方案篇五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精神，全力维护全县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针对我县广大企业将在近期结束休假，恢复生产，企业职工从各地陆续返厂，企业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进一步严峻和紧迫的形势，结合我县企业的实际情况，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对于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我省启动了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疫情防控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来抓，要成立由部门主要责任人任组长的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有力有序有效开展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企业复工复产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局，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结合行业实际制定部门所属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并督促指导企业制定“一企一策”方案。县工信局负责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冶金、焦化、机械、制造及商贸行业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煤矿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能源局负责煤层气、电力等能源类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住建局负责城市建设类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业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负责涉牧类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负责中小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其它主管部门根据职责负责所属行业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

（一）必须进行复工复产审批备案。

一是企业要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成专班负责疫情防控工作；

三是企业要向行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分管县领导研究同意后方可启动复工复产。

（二）必须全面核查员工情况。企业复工复产前要建立职工健康台账，

二是要对所有返岗上班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对所有外地返沁人员进行摸排登记；

五是外省务工人员返岗前必须在当地进行体温测试，无异常后方可返回企业。

（三）必须做好应急物资保障工作。复工前要做好口罩、红外线测温仪、消毒水等物资的储备工作，保障企业正常生产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有序进行。

（四）必须组织消毒和安全检查。要提前对厂区内车间、食堂等公共场所和人员聚集场所的设施、设备进行消杀防疫，对生产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并向所在乡镇、主管部门报告企业复工复产前的排查检查情况。

六是要以车间、班组为单位进行疫情防控知识宣讲，向每名职工发放疫情防控告知书，在厂区大门、人员聚集区等位置悬挂疫情防控宣传条幅、张贴通告，切实提高每一名员工的防范意识和参与社会群防群控的自觉性。

现正常生产的企业按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主要是上班人员的体温筛查全覆盖，重点是做好新返岗工人的检测及隔离等，并实行日报告制度。

县复工复产领导小组办公室和行业主管部门要对企业复工复产情况进行严格管理，落到实处。

二是对于未制定防疫工作方案、未开展复工复产前人员排查、未组织消杀安全检查的企业，严禁复工复产。对于不履行复工复产报批手续，擅自复工复产的要立即严肃查处，并追究主要领导的责任。